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在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侯大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调整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不会对该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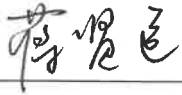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监事签名：

侯大伟 

蒋贤臣 

李 华 

2025 年 3 月 21 日